

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時)

市政總質詢

(蕭議員永達、吳議員銘賜、張議員勝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蕭議員永達質詢，時間 45 分鐘。

蕭議員永達：

我擔任三屆議員，在座有擔任八屆議員的周鍾濬議員，他本身是政大畢業的，和許代理市長一樣，本來也和你們一樣，是市府的公務人員，後來公務人員不做，來選議員，當了八屆，接近 30 年，等於是一輩子的青春都奉獻給了議會，借各位的雙手，為周議員鼓勵一下，感謝他為議會做出了奉獻。

做了三屆議員，有一本書是「花媽心內話：陳菊 4,000 天」，就是在講這 4,000 天、接近 11 年來陳菊市長做了什麼事？我當議員是在監督市政，也是我的信仰，議員監督市政是議員的天職，我用我的角度來看陳菊市長這 4,000 天留給高雄的資產和負債。從擔任這三屆議員來看陳菊市長，其實我自己的心路歷程是有很大很大的變化，在第一屆我剛當議員的時候，其實什麼都不是很懂，對政治也不是有那麼深入的了解，大概就是和大家的印象一樣，陳菊市長是美麗島時代的民主鬥士，很勇敢，對台灣的民主做出很多貢獻，那時候陳菊市長是我的偶像。

對市政比較深入一點了解以後，有些看法有一些改變，大概分三個歷程，分別是在第一屆、第二屆和第三屆議員，心路歷程是這樣：在第一屆議員的時候是「看山是山，看水是水」；接下來是「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大概就是上一屆議員的時候；這一屆呢？「看山還是山，看水還是水」。為什麼會有這些變化呢？有一首詩，這是北宋大詩人蘇東坡寫的，他在遊廬山的時候寫的，就是寫廬山，廬山到底是長成什麼樣子？他寫了一首很有名的詩，就是「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總不同，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其實我的文筆不錯，跟新聞局介紹一下林偉妃記者，下一次如果林偉妃記者要重寫「陳菊 4,000 天」的時候，可以來採訪我，因為我的角度會跟你們不一樣，你們是市府團隊，我是議會的，議會的人是在監督市長，看市長的角度會跟你們不一樣，經歷的過程、看事情的角度會完全不一樣，我今天就是會用議會的角度來看陳菊這 4,000 天。

為什麼會有這些心路歷程呢？譬如你為什麼會覺得一樣認識陳菊，但久了以後你會「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尤其是在 2010 年縣市合併那一年，那很簡單，那一年 2010 年縣市合併，一開始就發生很多事，譬如 2010 年 12 月 25 日就是正副議長選舉投票日，有議員跑票，這本書裡面也有寫，跑了 2 票，到現在還沒有處理，民進黨議員幾乎大多數都去向檢察官認罪協商。當年度舉債 166 億，是全國最高。在 100 年的時候曾經發生這些事。

為什麼會突然又對陳菊市長改變態度呢？譬如這屆議員會突然改變態度，因為有一些事件會衝擊，讓我的想法改變，尤其在 2014 年的時候，真的去提名六小福參選議員，在高雄來講那是大忌，這個叫做挑戰地方派系。市府最近這幾年舉債大幅下降，所以大家可以看到我審預算的態度其實是改變了，上一屆是經常在講市府的預算有哪些編列不當，這一屆幾乎都是在做辯護的角色。再接下來就是縣市一合併、民進黨議員一過半，第一件做的工作就是取消議員的地方配合款。再接下來，我看到我們隔壁縣市的賴清德市長，他的行事作風和陳菊市長不太一樣，我本來是比較欣賞賴清德，覺得他「勇往直前」，後來我發現勇往直前好像不一定對，陳菊市長是「勇往前行」，目標一樣，但是做法卻不太一樣，賴清德院長後來曾經發生拒絕進議會的事，這大家都知道。

「橫看成嶺側成峰」的原因不是出在本席故意刁難陳菊市長，是民主政治本來就存在不同的內涵和角度。一般來說，民主政治有哪些特質呢？民主政治會是民意政治、議會政治、法治政治、政黨政治與責任政治，這大家都知道，是耳熟能詳的事，但是如果發生在這裡、發生在現實政治呢？它是會有衝突的，我舉一個例子來說，譬如我是議員，我代表民意在這裡監督預算，我希望政府可以量入為出、開源節流，每一分錢都用在刀口上，這個對不對呢？這聽起來是沒有問題的，但是行政單位實際在執行預算的時候，尤其都已經通過了，民主政治也是政黨政治，黨團都決議要支持了，議員如果再發表這些意見，議會政治和政黨政治這時候在這裡就會有衝突。

同樣這五個面向彼此之間，民意政治和議會政治也會有衝突，譬如我是議員，我在這裡講話，其實這裡議員有 66 個，你講話只是代表什麼呢？只是代表部分民意，不是真的全部民意。所以即使有五個面向，這每一個面向之間也都有衝突的地方，才會造成「橫看成嶺側成峰」的現象。

以當 12 年議員來看陳菊這 4,000 天，我覺得他最重要的政績就是建立了政黨政治文化，讓地方派系的影響力在高雄式微。高雄早期地方派系，什麼朱家、陳家，原來高雄縣的什麼白派、黑派、紅派，地方派系控制地方政治，地方政府譬如藍的、綠的、黑的、白的都攬和在一起，是以地方派系為決策中心，這個現象在陳菊市長執政的時候確實已經發生改變。如果以這個角度來看，有人

告訴我，陳菊市長一個女人來這裡從政，又不是高雄在地人，有辦法改變高雄地方政治改變成這樣，一個女人真的不簡單！地方派系那麼複雜，藍的、綠的、黑的、白的都有，大家都是一方之霸，他有辦法喬到大家都要聽你的，那是真的不簡單。所以這種政黨政治文化的建立，我是回顧這個歷史來給大家聽。

2010 年縣市合併那一天，當天就發生了正副議長亮票案，這個地點就在前面這裡而已，我來問大家一個問題，2010 年那時候，地檢署有偵辦嗎？這些議員有罪嗎？是有在偵辦，而且後來都認罪協商，我那時候就覺得奇怪了，議員亮票這不是很久以前好幾屆議員，從 2002 年、2006 年，2006 年我就當議員了，其實那時候都有議員亮票案，以前怎麼都無罪，到 2010 年就變成要叫大家認罪協商呢？我覺得很奇怪，而且我的信仰，議員就是要亮票，為什麼呢？因為議員是代表人民來這裡執行公務，你不亮票給市民看，市民怎麼會知道你這一票投給誰？以前在 2002 年朱安雄賄選案的時候，那時候跑票的一票都有 500 萬可以拿，你又不亮票，投給誰又不知道，又有錢可以拿，你叫議員不亮票等於叫貓不偷腥一樣，叫議員不跑票那就很奇怪了。

所以我那時候堅持議員要亮票，結果被地檢署起訴，被高雄地方法院判刑 5 個月，一直到高等法院的法官在法院問我，我把我的理念講給他聽，他聽完了以後就問我一句：「大家都認罪了，只有你不認罪，我認為應該把你判重刑，取消議員資格，這樣地方政治才會一切變好。」我就跟他說：「我已經把我的理念說給你聽了，我的看法就是這樣。」結果高等法院的法官在 2013 年真的判我無罪，判我無罪以後，隔年選舉，我知道大多數議員都跑去認罪協商了，認罪協商就表示在 2014 年他們要秘密投票，不會再亮票，這是地檢署不起訴你的理由，就是叫你以後不能再亮票了。所以我做了一個動作，這個動作是我自己想出來的，以前也沒有人做過，我跑到民進黨高雄市黨部找主委，那時候主委是陳啓昱，我簽了亮票承諾書，就是在 2014 年選正副議長的時候我一樣會亮票，而且會按照黨的指示投票，如果沒有，我就辭掉議員，永久退出政壇。在 2014 年 10 月 14 日，我到民進黨市黨部送這個亮票承諾書，送完以後隔兩個禮拜，陳菊市長做見證人，帶領六小福簽了不亮票辭職書，接下來就是民進黨提名的所有議員在 2014 年全部都簽亮票承諾書，這是在 2014 年的狀況。

你說做這個跟不做有什麼結果？我給大家看，做和不做有什麼結果呢？這是在 2014 年這屆議會剛成立的時候，我站在那個地方把選票舉得高高的，這當然就是公開亮票了，等於是記名投票，這一票投給誰大家都知道。我再重複問大家一件事，在 2014 年的時候，你們記得地檢署有在偵辦亮票案嗎？2010 年有，但是 2014 年高雄地檢署還有在偵辦亮票案嗎？沒有，你們知道沒有是什麼原因嗎？就是那時候的檢察總長顏大和特別發新聞稿，對我提起非常上訴，

說的理由就是高雄高等法院的法官聽信蕭永達一面之詞，把亮票案判無罪，才會造成政治紛擾。檢察總長發出來的新聞稿指名道姓就寫我了，然後送到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後來做出判決，在 2015 年 9 月 1 日做出判決，就是亮票是無罪的。造成的法律現象就是最高法院做出判決，全國 6 都 16 縣都有議員亮票，在 2014 年全國 6 都 16 縣的亮票議員，各地地檢署連偵辦都不偵辦。

所以所謂的正副議長選舉亮票案，地檢署只有辦 2010 年的，2014 年是沒有偵辦的，他們也把法律見解寫得很清楚，我們的憲法也有規定，憲法裡面規定的選舉是說「普通、平等、直接及無記名投票」，在憲法裡面有寫。立法院修改地方制度法第 44 條，從今年開始，正副議長選舉都要改成記名投票，大家把這個條款叫做「賴清德條款」，因為大家都知道賴清德事件，所以把這個條款叫做「賴清德條款」，從今年 2018 年 12 月 25 日開始，所有各地的正副議長選舉，台灣有史以來第一次全部都要用記名投票。

為什麼要冒這麼大的風險？議員沒有做也沒有關係，一定要跟它拚到底。陳菊市長有一句話，我每次聽了都特別有感覺，我今年 53 歲，是學運野百合世代的大叔了，從政也有二、三十年，當年在威權時代投入學生運動，陳菊市長有一句話是「莫忘初衷」，你為什麼要從政，自己要記得很清楚。當初我為什麼要從政呢？我原本是在台北景文工專當電子科主任，那時候因為南部比較少年輕人從政，所以 20 年前我就把台北的工作辭掉，到南部來投入政治工作，那時候因為屏東有鄭太吉事件，你們都知道，所以那時候從政最核心的目的就是要終結黑金政治，深化民主內涵，民主內涵除了剛才說的民主政治有五大面向以外，另外還有行政、司法、立法三權分立。

所以有一個事件我的行為會讓大家覺得很突兀，就是去年 4 月 27 日發生林奕含事件的時候，林奕含有寫一本書，這本書叫做「房思琪的初戀樂園」，「房思琪」這本書就是要防止老師對女學生做不該做的事。這本書寫的故事發生地點就是高雄，寫的狼師有兩個主要的場景，一個是和女學生發生不正常關係，另外就是狼師經常成群結隊公開到風月場所玩女人，到底有沒有這些事？因為寫的發生地點是在高雄，補習班也是在高雄、在火車站前面，我因為來自教育界，我就特別跑去問其他業者，去查一查，真的有這種事情。於是本席在去年 5 月 9 日總質詢的時候就特別把它提出來，我也說如果講錯了我就退出政壇，因為我和一般人地位是平等的。

我會特別做這件事的原因是什麼？狼師在法律上不觸法，司法單位難以制裁，行政單位是警察局，警察局能做什麼？警察局頂多把你叫來做筆錄，到最後就移送法辦，所以司法難以制裁，行政單位又難以介入，我身為立法單位的議員就承擔責任把這件事情公開。本人當議員也願意和一般人受同樣的待遇，

如果講錯了，我願意接受法律制裁。這個月 5 月 28 日要在台北士林地檢署開第二次準備庭，8 月會宣判。我特別講這件事的原因是，這一年來這一件事一直很困擾我，我為了保護當事人，所有的人證、物證，我一律不提供，所以一直讓外界對我有誤解，認為蕭永達為了出名，看到一名小女孩自殺，為了炒作媒體，沒有人證、沒有物證就亂講話，信口開河，把自己搞得很出名，結果是冤枉那些老師，我在這裡有公布 3 位名師是狼師，不只這 3 人，還有其他人，所有的物證我都已經提供給法院，判決結果 8 月份就會出來。我特別講給大家聽的原因就是這個——莫忘初衷，重要的時候，如果是司法單位難以制裁，把林奕含事件定位成婚外情事件，陳國星無罪。4 月 27 日是林奕含逝世一週年，所有的媒體都當作沒這回事，視為是婚外情事件。我要講的是林奕含事件不是婚外情事件，他是發生在補習班裡的狼師事件，而且這個文化在高雄已經存在 20 年了，從民國 87 年就開始，只是沒有人去處理，我當議員我承擔、處理。

接下來要講陳菊市長的重要政績，我認為除了建立政黨政治文化以外，他個人憑著識人之明，建立良好的政治團隊，而且培養了大量的政治人材，我相信這是為國家培養人材，也是為民進黨增加很多的資產。今天是第 2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總質詢的最後一天，換句話說今天結束後就沒有總質詢了，在座的許立明市長跟我一樣都當了 12 年，我當了 12 年的議員，他在市府服務 12 年，他比我年輕很多。12 年前是沒人看好他的，他就只是陳菊的助理，陳菊讓他去市府上班，但是卻沒有人看好他，12 年後 66 位議員輪流質詢他，沒有人否定他，這是非常了不起的成就。做官最難的就是政通人和、風平浪靜，他就是風平浪靜，也不用選舉，也不用去和人爭執，憑著實力坐在那個位子，坐的好好的，今天是總質詢的最後一天，沒有人會再挑戰他，說陳菊用他到底對不對？是不是有靠關係才會用你，他靠的是什麼？靠得就是「實力」。他講了很多東西，我都有注意在聽，我既然監督陳菊，我當然會更嚴厲監督許立明，我當了 12 年的議員，我真的還看錯他，他講了很多東西，我連聽都沒聽過，連看都沒看過。為什麼呢？可能議員只關心自己的選區，關心自己關心的議題，很多議題我連聽都沒聽過，所以他是靠實力坐穩那個位置，我覺得這個就是工匠精神，創新舉。

我是念台北工專的，以前老師告訴我們，讀工專的不會出頭，要出頭就是要靠實力，你不需要靠文憑，你看你會什麼就去做什麼，什麼職業都沒有關係，讓大家覺得你是個可用之人，這就是工匠精神。他這種精神，在其他先進國家有嗎？我後來看一看、想一想，大部份的先進國家，講的都是工匠精神，你是做什麼職業的，就把你的職業學好。譬如賈柏斯、比爾·蓋茲這些人，連大學都沒有畢業，王永慶只有小學畢業，學歷最高的張忠謀講了一句話，有人問張

忠謀是不是畢業於柏克萊大學，還念到博士，所以他會的比別人多，張忠謀說：錯了，學校教育只佔了 5%，另外 95% 都是在職場學的，學校教育教的只是部份而已，只是教你起步。陳菊市長用的人中，史哲碩士畢業，許立明是政大研究所肄業，許銘春去當部長了，但他只有大學畢業。換句話說，這 3 個人在當今議會的學歷是算中下的，你們相信嗎？當今議會有 66 位議員，碩士畢業的有 37 位、4 位博士畢業，還有近 10 人目前正在攻讀博士班。但是有一個現象，這個到底對不對？為什麼會有這種現象呢？這就是台灣大學自治的亂象，你們看台大校長的遴選管中閔事件就知道，台灣大學自治發生嚴重的問題，我在上個會期就已經提過了，高等教育衝擊地方政治文化。你們有興趣可以去看，我感覺當今的議員，不管是議長、副議長及不分藍、綠議員，其實都有學習的心態，都很在意形象，也很在意選民對他們的觀感，但是在高雄的學習管道就只能往大學跑，偏偏大學教授一輩子也沒幹過議員，他怎麼會知道要怎麼教你，你會的那些相關知識，他通通都不會，他教你的東西都是你一輩子用不到的東西，當議員的弱項就在這裡，你做了很久，但是自己的本質、學能恐怕會出問題。我認為既然議員的學經歷普遍大幅提高，也有心要學習，我們要推動議會改革，要建立議員的專業倫理，讓議員變成可受尊敬的職業，而不只是形象做樣子而已。我列了一些書，這些書真的是我自己在看的，如地方預算、會議規則及地方政府與自治，我就是因為看了這本書才堅持地方制度法是有問題的，需要改革。但是要怎麼做呢？今年除了 6 都 16 縣的縣市長選舉，還有議員的選舉，民進黨在市長選舉，行政單位主張「清廉、勤政、愛鄉土」，議員要講什麼呢？要說議員只是在替市府單位護航嗎？那是民主政治的部分面向，不是政黨政治哦！民主政治有 5 個面向，剛我才有提過了，要落實議會政治，那法制政治呢？本席在此建請行政院推動議會改革，辦理議員職業訓練，因為在坐有 4 個單位是屬於一條鞭的，警察局、人事處、主計處及政風處，先請人事處處長回答一下，你認為我的建議是否恰當？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處長答復。

人事處葉處長瑞與：

行政部門是受到監督，就我們在地方自治團體裡…。

蕭議員永達：

我的時間有限，你回答我的建議行政院的就好。

人事處葉處長瑞與：

行政院是地方自治的上級自治監督機關，他當然可以建議相關規範來辦理，使各級地方立法機關做同樣的事情。

蕭議員永達：

請主計處長回答一下，因為預算、決算是非常專門的問題，一般職業學不到，在學校也學不到，你覺得我的建議恰不恰當？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處長答復。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謝謝副議長、謝謝蕭議員。如果議員覺得有需要了解這個部分的話，也可以建議中央來辦理這樣的教育訓練。

蕭議員永達：

行政院的相關單位有內政部、人事行政總處、主計總處。陳菊市長任內，比較受爭議的事件大概是負債；負債有分兩種，一種是存量、一種是流量。存量是從歷屆市長累積下來的錢，高雄有 2,000 多億。所以有一個算法，高雄人一出生就要負債 8.9 萬，就是把存量除以總人口；另外一種是流量，就是每年的舉債，那就是預算赤字。從 100 年縣市合併之後，前 3 年我們的舉債，確實在 6 都裡面是最高的，但最近這 1、2 年的舉債大幅下降。尤其在 106 年的時候，甚至不只是零舉債，而且還可以還 10 億，我會注意這個議題，100 年的時候，蔡英文主席和林全發表了民進黨 10 年政綱，做出具體的主張，要求各地方政府 4 年赤字減半、8 年財政收支平衡。所謂的赤字減半，就是每一年度的舉債，赤字要減為原來的一半，高雄市政府有沒有做到呢？從 100 年開始，高雄市預算舉債是最高的，然後逐年確實是下降，我們看藍色線條是預算的舉債、紅色的是當年度實際舉債。所以 106 年度不止不用舉債，而且還可以還債 10 億。這樣大概也跟民進黨在 100 年，提出了 10 年政綱趨勢是一樣的。

高雄市為什麼會比其他縣市舉債還要多呢？我研究一下，市政府有這麼多的局處，有 30 幾個局處，預算都花在哪裡？主要都是花在軌道建設，你看紅、橘兩線 330 億、鐵路地下化 166 億、輕軌 67 億，大概都是花在這裡。所以你可以去辯論軌道建設的需要性，為什麼舉債會比其他縣市多，主要的原因是來自這裡。

處理預算其實只有一句話而已，就是開源節流，講很簡單、做是很困難，節流是各單位減少支出，開源就是要多增加歲收，這兩個講是很簡單，做都很困難。因為我曾經做過，也被很多大老闆當面教訓過，所以我知道。我在 104 年的時候，就主張合理調高公告地價，當年度確實調高 32%，然後市政府增加多少預算，你們知道嗎？實際增加了 36 億，所以你們看上一個圖，為什麼我們的舉債，從 105 年整個下滑是什麼原因？是我們實際有增加這 36 億歲收。我們曾經做過承諾，4 年赤字減半、8 年財政收支要平衡，市政府也很努力往

這個方向在推動，明年就是新民意、新市長。我來請教許立明市長，這幾個月在編 2019 年的總預算，市政府是不是能落實零舉債，落實民意政治和責任政治？要舉債，應該讓新的市長去舉債，可不可以做得到，請許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許市長請答復。

許代理市長立明：

首先謝謝蕭議員這 12 年在高雄的共事，其實我和蕭議員應該算是同學，這 12 年我們都在一起。我真的是非常感佩蕭議員，這 12 年來的堅持價值，但堅持價值的人，其實一定會得罪人，有時候我們跟陳市長站在市政府的角度，他也常講：「被蕭永達議員氣得要死。」但是長久看下來，堅持價值才會留下一些東西，像剛剛蕭議員講的，我們在代議政治之下選出來的議員，他要選議長，要以記名投票這件事情，我相信歷史一定會留下蕭議員的名字。當然也有賴清德院長的因素，因為他知名度比較高，所以人家就比較注目他。但是我們非常清楚，在這過程裡面，之所以會推動地方制度法的修法記名投票，我相信歷史上，一定有蕭議員很重要的地位。

至於另外一個部分，當然就是逐步，大家一起來改善高雄市政府預算的體質，也誠如剛剛蕭議員所提到的，我們上任第一年捷運紅線完工、到第二年橘線完工，到現在的鐵路地下化。老實說這一些都是在這 12 年，特別是軌道運輸的部分，的確是高雄市政府要去支付很多預算，也經過一些努力，我們好不容易在去年達到零舉債，甚至還債 10 億。

接下來籌編預算的部分，當然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但是我也必須很坦白的向蕭議員報告，在預算上面要達成零舉債，就現階段來講，的確有些困難。包含大家都有看到今年公務人員調薪、還有派遣人員或是臨時人員的薪資，要調到 3 萬元以上，甚至最近宣布的中央相關育兒措施、還有議會全體議員都非常期待，警勤繁重加給等等這些事項，我只能說會盡量朝這個方向來努力。但是的確是有點難度，而且站在市政府的角度來講，我們把預算在某種程度，稍微寬估一點，透過執行過程真正去達到開源節流，達到零舉債的目標。這個是實話，我們在編列預算的時候，不敢把預算編的太緊，到時候整個年度在執行的時候，如果有突發狀況，或是有怎麼樣的話，整個市政府為了避免遇到突發狀況，會有措手不及的情形出現。所以我必須很坦白的講，在這 12 年的編列預算的過程裡面，預算在某種程度會稍微寬估一點，但是絕對不是浮濫。就是增加一點，讓市政府可以有應變的能力；另外我們透過執行的過程，我想財主都非常嚴格在管控，透過這樣來達成實質的零舉債。另外蕭議員提到責任政治，我想沒有錯，我現在編的預算，是明年新的市長和市政府團隊所處理的，所以

基本的態度上有一些特別，不管是有爭議或是重大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大概不會去碰它，我會有所節制。但是有些延續性的，或是今年非處理不可的，這部分我還是會把它編列進去。新的市長上任，法律制度某種程度也是這樣規定，這也是我的職責所在，在今年議會的下一個會期開議之前，我必須要把明年度市政府總預算送進議會，至於新的政府，還有很多的手段可以去處理，一方面我會有所節制，有爭議或重大政策必須要決定的預算，我不會把它放進總預算裡面。二方面明年的新政府會有幾個手段來處理，包含要不要考慮把總預算撤回重編，通常比較溫和的做法是會辦追加減預算，他可能對選民的承諾等等，透過追加減預算來做一些修補。總之我基本上會盡量朝著蕭議員所期待的方向來前進，但是在預算上面達成零舉債，我必須要坦誠的講，這個真的有點難度。

蕭議員永達：

我剛剛認真聽許市長講話，你最近講話，我都特別認真聽，因為要跟成功的人學習怎麼成功的方法，我相信將來有志從政的人，會有很多人跟你學習。我這個世代要從政的人，第一個就是直接拚選舉，選上就能擔任議員，做完議員做立委，大概就是往選舉的路線走，民進黨執政以後，這確實是有志從政者可以學習的一條很好的管道。我相信很多局處首長都在默默跟你學，我看很多人也都做得很不錯，但是跟你學是一回事，你講的東西要注意聽，剛剛講歷史會留我的名字，我真的告訴你，我相信歷史會有我的名字，賴清德曾經在全國黨代表大會當著臺南市議員的面，直接把我叫過來說阿達仔，議長亮票案對民主政治有貢獻，直接誇獎我，但是我告訴各位，特別講給議員同仁聽，因為我在監督市政，在歷史留名字的人，經常在世都沒有好下場。華人社會裡面文聖是孔子，孔子一輩子為什麼要周遊列國，那是失意政客才需要跑來跑去的，因為沒有人要用他。武聖是關公，關公在世時是被斬頭死掉的，我相信歷史會留名字，但是在世不一定會有好下場。

不過回到陳菊市長剛剛那句話，本來你從政的目的是什麼？莫忘初衷，要記得很清楚，但是那是對我而言，我在民進黨待久了，更相信一句話，不是莫忘初衷，莫忘初衷是陳菊對我講有用，我更相信范巽綠局長講的，因為現在政治多元，民進黨也執政了，每一個人從政的目的都不一樣，應該改成一個初衷各自表述，這是范巽綠局長的名言，你們可以參考看看。

我有擔任另外一個職位，就是高雄市國民外交促進會的會長，去年8月議長率團拜訪熊本，日本有一個團體叫作「台日交流協會」，是全國性的團體，他們每一年都會有好幾百個議員聚會，康裕成議長，還有我駐日本代表謝長廷都有一起參加，謝長廷代表是留日的，他演講完，換康裕成議長上去演講，你們都知道謝長廷口才很好，演講的時候獲得如雷掌聲，康裕成議長一出場就很轟

動，有如韓國少女時代出場一樣，演講從頭到尾鼓掌將近 20 次，比謝長廷市長還轟動，我就站到謝代表旁邊說，剛剛議長演講比你還精采，他跟我說，還好我這個代表是派任的，不是用選的，用選的就馬上被換掉了。康裕成議長順利爭取到第四屆台日交流高峰會在高雄舉辦。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蕭議員永達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下一位由吳議員銘賜質詢，時間 45 分鐘。

吳議員銘賜：

主席、許市長率領所有市府團體、媒體小姐先生、我敬愛的高雄市民大家好。

首先請教原民會主委，原民會管轄的公園到底有多少個？有沒有在維護？主委，台語聽得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主委請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原民會目前管理的公園有兩處，一處在前鎮原住民故事館周邊的清水公園，

另外一處在衫林大愛永久屋的原住民產業文化公園。

吳議員銘賜：

有沒有定期維護？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目前在預算上編列的維護是做清潔維護，還有定期委託合作社清理。

吳議員銘賜：

請坐。我們一年大概編多少預算在公園的部分？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故事館清水公園是編列 100 萬的維護清潔費用。

吳議員銘賜：

每年 100 萬。〔是。〕請坐。主委有去過前鎮區翠亨北路旁邊原住民主題公園看過嗎？有沒有發現那裡的缺失？有專人管理嗎？請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跟議員報告，故事館原則上是推動原住民產業，所以我幾乎每週都會過去，周邊的公園面積大概有 1 萬 8,000 平方公尺。

吳議員銘賜：

沒有發現什麼缺失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有部分的設施是老舊的。

吳議員銘賜：

請坐。請播放 Powerpoint。翠亨北路的原住民主題公園在前鎮區，地點非常好，剛好在前鎮河旁邊，公園禁止寵物隨地大小便，結果那裡的狗糞便最多的。路面下陷、地磚突出路面很嚴重。下一頁，樹木居然還有水泥碎塊，這樣樹木如何生長。下一頁，所有的地磚都隆起、路面下陷，每塊石階都突出路面。這個不知是什麼步道，嚇死了。旁邊的椅子沒人敢坐，坐下去絕對會摔倒。雜草落葉淹沒石階，幾乎每一塊石階都突出路面之外，都移動了。再請教主委你看完這個 Powerpoint 有什麼感覺？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我這一週也有拜訪過養工處的副處長，我也希望養工處可以在經費上協助我們，在設施的改善上我們確實沒有編列經費，我們內部會做檢討。

吳議員銘賜：

那個公園要改成陷阱公園，因為去那邊運動的人沒幾個原住民，都是住在前鎮附近的市民，下午都會沿著前鎮河運動，但是沒有一個人敢走進去，甚至走到公園旁邊就回頭，所以沒有辦法繞完前鎮河一圈。

一個公園花了那麼多的錢，還編了 100 萬的清潔費，只有清潔有什麼用處？只是清一清，沒有人去裡面使用這些設施，這個公園等於是多餘的。

是不是可以把這個主題公園，原民會沒有經費是不是可以交給專業的養工處，來管理、來照顧。讓前鎮的市民跟鄰居可以去那邊休閒、運動才對啊！

主委，我覺得你會後要跟工務局，大家好好的協調一下，是不是可以針對這些缺失，主委，你認為多久可以改善完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谷縱・喀勒芳安主任委員：

這個部分確實我們有疏失，我們會跟工務局局長來做討論，研議看看我們可以在什麼樣的期程可以改善，包括預算的籌措。

吳議員銘賜：

請教環保局局長，如果家裡有汽車跟摩托車，使用多久你會換新的？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議員是說使用…。

吳議員銘賜：

一般你家裡的摩托車跟汽車，你使用多久會換新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看保養的情形，其實看你對自己的摩托車跟汽車保養的情形，如果保養的

好，使用的時間可以久一點。

吳議員銘賜：

十多年也沒有關係，是沒有開或是沒有騎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不一定，有些人都沒有換機油或是沒有保養，哪一種可能六、七年就壞掉了。

吳議員銘賜：

一般民衆要換摩托車或是汽車，可能有經濟上的考量。如果是政府機關的車輛，你看多久要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依照目前的規範，一般政府機關使用的年限，我說的是使用年限〔多久。〕

摩托車是 8 年、汽車是 10 年，不過還是要看車況情形怎麼樣？

吳議員銘賜：

環保局有幾台流動廁所的車子？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流動廁所的車子有兩台。

吳議員銘賜：

(影片播放開始)

吳議員銘賜旁白：這是市政府流動式的公廁。

(影片播放結束)

局長，我請教你，市政府碩果僅存的這兩台國寶級的流動廁所，不知道已經使用多久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有一台是民國 80 年買的；另一台是民國 98 年買的，〔98 年〕所以是分兩個時間買的。

吳議員銘賜：

有一台是 10 年，另外一台 27 年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另外一台是 7 年。

吳議員銘賜：

27 年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沒有，都差不多十年，有一台 98 年到現在 10 年，另外一台是 27 年。

吳議員銘賜：

動力流動廁所，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機管特種公務車輛，汰換標準表規定，我們使用幾年就要汰換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要看他整個裡面的設備，包括使用的情形，以及車況跟引擎的狀況。我們現在打算 80 年的那一台，最舊的那一台，未來準備要汰換掉。

吳議員銘賜：

換新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我們現在有安排，打算從廢清基金裡面來支出，未來的這個部分。

吳議員銘賜：

局長，27 年的車子了，還在路上開。開的人也有安全上的問題，一台車已經那麼久了也應該換新的了。高雄市是院轄市還有 27 年的車子還在開，這也很好笑吧！

我們真的有需要，這個東西就像是公車、輪船一樣，不一定會賺錢，但是有很多市民朋友辦活動的時候也需要廁所。今天這種流動廁所不賺錢，但是你一定要提供給他們，租這個也要算租金的。我希望今年年底編預算換新的，包括 10 年的那一台也應該要換了，也可以換大台一點。你讓那些辦活動的民衆沒有廁所，隨便亂大小便，這樣對環境也不好。應該做得到吧！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會的，本身都已經很舊了，我們會安排汰換掉。

吳議員銘賜：

請教政風處處長，政風處的工作是什麼？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處長請答復。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政風處一方面有關預防的部分；一方面有關查處的部分，另外在機關裡面有機關安全等等。

吳議員銘賜：

如果有高雄市政府的高層涉案，你們敢不敢查辦他。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依政風人員設置條例裡面來看，只要有違法，政風處都有舉發的責任。

吳議員銘賜：

會敢辦理吧！不要只敢打蒼蠅；老虎不敢打。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一定是要依法來辦理。

吳議員銘賜：

如果政風處不敢辦就關起來，就不用設政風處了。不好意思！等一下我念到的局處長，麻煩他站起來。經發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勞工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勞工局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消防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消防局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工務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工務局局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環保局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環保局局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稅捐處的處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稅捐處處長，請站起來。

吳議員銘賜：

不好意思！我請教 6 位局處長。在 4 月 13 日的早上，有沒有通知府會的聯絡人，不用派人參加當天 10 點半要去和益化工的聯合稽查，局長能不能麻煩一下，一個一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環保局先答復。

吳議員銘賜：

有或是沒有就好，那一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4月13日。

吳議員銘賜：

不用派人員去。你有叫你們單位的人不要去那裡稽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稽查。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是有接到這個通知，不過我們針對…。

吳議員銘賜：

有沒有去？有沒有通知你們不用去？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是認為這種事情我們平常就有做稽查，已經在做這一間公司相關的稽查。

吳議員銘賜：

那一天有公文給你們6個單位。你們有問題應該跟我們回復一下，你們沒有跟我們回復，當天就說不用去，這是局長你下令的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有請聯絡員向議員報告。

吳議員銘賜：

是你叫他們不要去的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主要是我們平常都有進行這家公司相關的稽查。

吳議員銘賜：

這樣哪裡對？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另外一個部分，我們稽查沒有事先通知的，如果事先通知我今天要來，它就先準備好了，所以平常我們都有在做這些事情。

吳議員銘賜：

所以是局長你叫你們局處不要去的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平常時我們都會去。

吳議員銘賜：

但是議員服務處發文給你，你說平常有去就不用去了，〔是。〕是這樣的理由嗎？這樣怎麼對？這樣也是怪怪的。消防局長，你有叫消防局底下的人不要去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消防局。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消防設備都是固定式系統性。

吳議員銘賜：

局長，我問那天你有沒有叫你部屬不要去？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承辦人說剛剛檢查過沒多久，它系統性的設備不會說把它拆掉。

吳議員銘賜：

勞工局，你有沒有叫你們單位不要去？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勞工局長。

勞工局李局長煥熏：

我們的考慮和環保局是一樣，我們平常就採取高密度、高頻率檢查的。

吳議員銘賜：

經發局。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經發。

經濟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是4月23日才到經發局報到，事後了解，並沒有聽到有要求同仁不要去。

吳議員銘賜：

工務局。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工務。

工務局蔡局長長展：

目前這個案子是要求同仁依照程序先查證一下，然後有向服務處說明這個案子的狀況。沒有跟同仁說不派員，是先查證資料。

吳議員銘賜：

你沒有說不要去嘛！

工務局蔡局長長展：

對！要查證資料。

吳議員銘賜：

稅捐處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處長。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有關公司的部分，我們事先有查詢過有關地方稅的部分，它的地價稅和房屋稅我們都已經依照法令在處理了。所以同仁平常對這一方面都有隨時在注意啦！

吳議員銘賜：

你們是代罪羔羊嗎？出來擔罪的嗎？你們不要去，議員發文給他，人家向我們陳情，你要讓我們知道啊！哪有當天的？你們公然在議事廳講這種話，是早就有沙盤推演了嗎？我知道你們也很委屈、很無奈，但是我要了解那天是誰說不要去的？環保局長，你和和益化工高層有認識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消防局長。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設備合乎規定。

吳議員銘賜：

沒有，你認不認識它們高層？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局長。

勞工局李局長煥熏：

他們高層我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新來的局長。

經濟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工務局長。

工務局蔡局長長展：

我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處長。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我不認識。

吳議員銘賜：

實在真的不知道要怎麼繼續問下去了？公然在議事廳對議員說謊話，怎麼是這樣呢？你們平常哪有去檢查？議員發公文給你們，就是有民衆檢舉你們啊！檢舉 1999 啊！檢舉信給市政府啊！都沒有用，才來找議員服務處陳情啊！我們也說這家公司如果沒有問題，還他清白啊！如果有，就依法辦理就好了，哪有可能像你們說的這種理由。4 月 10 日發公文給各單位，你們有問題就要告訴我們啊！平常我們都有稽查，還是平常都有乾杯、划拳，哪有什麼當天 10 點半說不用去，什麼高層交代的。如果你們今天統一口徑，我後面要怎麼質詢下去？這哪裡是議會？這個變成一言堂了啊！6 位局處長請坐。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坐下。

吳議員銘賜：

麻煩秘書長，秘書長我請教你，那天你們是不是有打電話給 6 位局處長指示他們不要去？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答復。

趙秘書長建喬：

報告議員，我不知道這件事情。

吳議員銘賜：

史副市長，那天你有沒有打電話給 6 位局處長指示他們不要去稽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史哲副市長，請答復。

史副市長哲：

報告議員，我不知道這件事情。

吳議員銘賜：

楊副市長，13 日那天你有沒有打電話給 6 位局處長指示他們不要去？

楊副市長明州：

我沒有打。

吳議員銘賜：

代理市長，你有沒有打電話給 6 位局處長指示他們不要去？

許代理市長立明：

和益化工的事情，我不認識這家公司，我也沒有為這家公司打過任何電話。

吳議員銘賜：

你也沒有打電話。

許代理市長立明：

這件事情坦白講，我現在看到資料才知道。

吳議員銘賜：

市長請坐，都沒有人打，理由就是平常都有去稽查，所以議員說什麼都是多的，民衆檢舉也是多的。本席接到民衆寫信來陳情說，他有打電話去 1999，還有寫信去檢舉這家和益化工，但是一直都沒有結果，後來聽說是因為這家公司和市政府關係很好，這位當事人是我的助理接洽的。所以他檢舉 1999，寫檢舉信都沒有處理，這位陳先生很憤怒，為什麼關係好就沒事情？這樣對規規矩矩做事情的公司有公平嗎？對被剝削的勞工有公平嗎？

我接到民衆來服務處陳情之後，我的助理發文給市政府各相關單位局處，也決定 4 月 13 日早上 10 點半，請市政府相關局處去這家公司了解一下，各局處也同意當天派員去稽查，如果市政府是以本服務處用「稽查」用字不妥來當作取消理由，這個太牽強了。早在稽查的前 3 天服務處就有發文給相關的各局處，如果你們要取消稽查，早就可以取消了，但是這 6 個單位確實在當天早上接到電話指示，各相關局處才取消，所以以「稽查」用字不妥當作理由取消，不攻自破。一通電話可以讓 6 個局處「唯命是從」，合理的推測應該是很高層所打的。我從長眼睛第一次看到市政府明目張膽，為一間民間企業護航到如此地步，市政府與和益化工到底是什麼關係？為什麼可以不顧衆人懷疑眼光還是力挺和益化工到底？這當中如果說沒有什麼利益關係，民衆還是陳情人會接受嗎？就像我剛剛問處長一樣，這當中是不是有涉及官商勾結？市政府這種態度越讓人覺得「此地無銀三百兩」，就是有問題。到底在緊張什麼？我也看不懂。以後如果一般公司、行號、工廠遭到市政府聯合稽查，是不是也可以請高層的比照辦理，打電話到市政府相關單位就取消了；如果不可以，為什麼這家公司可以？這原本是一件很平常的檢舉案，就算這家公司有違反相關的法令，我們依法處理就好了，如果沒有就還他清白；如果有要叫他改善，譬如違章應該拆的就要拆、需要開單的就開單，怎麼搞到沒有人敢去。

本席身為議會的成員，監督市政府是我的職責，但是市政府長期以來將議會

當成議事局，認為議會是市政府的下屬機關，所以連最起碼的尊重都做不到。當初 6 個局處長接到指示取消聯合稽查，你們是否有要求府會聯絡人通知本服務處，都沒有。甚至有府會聯絡人問長官為什麼會取消，還被罵問這麼多做什麼？取消就取消。市政府真是目中無人，非常囂張跋扈，在高雄執政 12 年了，要怎樣就怎樣，走路都像螃蟹一樣橫著走，說了就算。

議會如果無法監督市政府，乾脆就關起來，因為沒有用。想起來就很氣，市政府要怎樣就怎樣，誰敢反對，好像看到鬼。你們要取消也要向議員服務處打個招呼，卻都沒有，用一通電話就取消了。

自我擔任議員以來，從頭到尾都支持你們市政府的預算，甚至護航預算，我不會刪過分文。想當年 7 個國民黨議員，一個人 15 分鐘聯合質詢菊姐，在市長前面掛著橫條，橫條上寫著「市長下台」，那時候沒有人敢靠近，就只有我這個傻子敢拆下那布條走出去。我相信在座的局長、副市長史哲和代理市長都很清楚。結果我不知怎麼被黑，黑到民衆跟我陳情時，我要局處去稽查的權利都沒有，哪有這樣子的？你們這是什麼態度？比賽要看結果，還沒有結束呢！麻煩代理市長答復一下，針對本席講這件公司的事，還有 6 個局處為何口徑一致？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許市長，請答復。

許代理市長立明：

我現在看的這份報告，我認為這些相關的規定平常都有在稽查，而且有稽查的紀錄，甚至有些部分也要求改善並且拆除，並不是市政府在維護這一家公司。另外，我向議員報告，我現在看到這些報告，我認為民衆來檢舉，市府當然一定要處理的規範。但是，如果聯合稽查是個別的議員所召集的，我坦白說，這的確有所不妥。

吳議員銘賜：

最起碼你們要去了解一下，跟我們回消息嘛！

許代理市長立明：

沒有跟議員服務處通知，這一點我們確實要改進。

吳議員銘賜：

選票是一票一票堆疊上來的，不是你們讓我們當議員的，對不對？我們也是要面對基層的壓力。一個議員接受民衆的陳情，我們當然要跟他服務。〔是。〕我們沒有資格去那家公司查什麼，你們去了解一下有什麼不對？有什麼不妥？

許代理市長立明：

所以我覺得這應該通知議員服務處，如果沒有通知，這一點確實要改進。

吳議員銘賜：

因為公文三天前就給他了，如果你認為平時就有了，你就跟我們答復就好了，我們也不必多管閒事；今天沒有人跟我們陳情，也麻煩你們去了解一下。服務處門打開就是要服務，我們怎知道他以前受多少委屈，你說打 1999 或送檢舉函，這些都是沒用的。今天如果你是當事人，你認為它會有何聯想？再來，找一個敢講話的議員陳情，竟然也是這樣，市長，你看我會這樣想嗎？如果沒有，就還人家清白；如果有，就依法辦理，一家公司如果有違章、又有環保的問題，你們去了解一下，好不好呢？不然對這些規規矩矩又守法的公司要如何交代呢？你請坐。

再來我要請教交通局長，交通事故評鑑委員會的委員需要具備什麼資格？任期多久？對於這些委員有評鑑機制嗎？請簡單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吳議員關心肇事鑑定委員會的委員，組成人數大約是 6 位至 10 位，來源是從幾個部分，第一個，市政府裡面相關機關…。

吳議員銘賜：

他的資格、任期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他的資格是由各個機關派人，以及大學相關科系的教授、律師、社會公正人士及專家學者，任期是二年一任。

吳議員銘賜：

一任二年，需要具備什麼資格？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要跟肇事鑑定有相關的專業。

吳議員銘賜：

局長，你少說了一樣，身為鑑定委員會的委員要能夠通靈才能擔任委員，你請坐。

請放第 1 張 Powerpoint，這位是許先生，這張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其他引起事故之違規或不當行為，尚未發現肇事因素。」這是他的研判表。局長，我請教你，如果一位肇事者在交通事故現場已經向交通警察承認是因為他煞車失誤，往左邊撞到前面的車輛，交通警察在現場也做出肇事者應該要承擔的車禍事故全部的責任。我請教局長，你看這個案子送到鑑定委員會，翻盤的機率有多大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吳議員。肇事鑑定的案件有幾個來源，第一個，民衆自動申請。第二個，已經走到法院階段，…。

吳議員銘賜：

肇事者自己在現場承認是他的失誤，所以撞到別人，送到肇事鑑定委員會鑑定，翻盤的機率有多大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基本上，如果當事人承認他是肇事的主因，照理說就不會再送到肇事鑑定委員會了。

吳議員銘賜：

局長請坐。請放第 2 張 Powerpoint，這是鑑定意見書「二台車之煞車拖痕，由外車道延伸至內車道，所以本會認為許車應有由行使之內線車道，變換至外車車道之駕駛行爲，爰此事故發生的原因，應係許車變換車道時未保持安全距離所致。」根據事故現場圖和照片顯示二台車之煞車拖痕是因為由外車道變換至內車道，所以鑑定委員會認為被撞者是因為變換車道的駕駛行爲，所以事故發生的原因是因為被撞者沒有保持安全距離。鑑定委員會的人又沒有到現場，光是看相片就亂下判斷，用相片拼湊事實就認為被撞的人應該負責任。怎麼有這種事？被撞已經很倒楣了，鑑定委員會還判決被撞者要負責任，肇事者的原始筆錄都說是他自己的失誤、他自己的問題，所以鑑定委員會不知道在幹什麼，我想不通。當天出席的鑑定委員有 6 人，居然可以推翻當事人雙方第一次在車禍現場做的訪談筆錄，警察辦案的原始筆錄非常重要，還要移送給檢察官，很多都是法庭上平安，但是法官也會看原始筆錄到底寫什麼？鑑定委員會是不是受到什麼壓力才會去翻案，肇事者反而變成被害人，只用現場的照片判斷，這一定是有魔力、一定有人介入，被害者煩惱了二、三年，這件事情交通局長知道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吳議員。這件是個案，今天我們同仁有讓我簡單了解這個案情。

吳議員銘賜：

對嘛！真是不專業，叫他們來領薪水的，他們有領錢嗎？應該要付出席費吧！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有兼職費，他是無給職的。

吳議員銘賜：

無給職的，只有出席費，對嗎？他們的專業知識不夠，不然就是受人請託，你知道嗎？保險公司理賠是以鑑定報告為主，對不對？是不是這樣，局長？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據我了解，目前這個個案是走司法程序，法院送到肇事鑑定委員會去做鑑定結果。剛才議員說的，他的筆錄當然在法庭會做為參考，法庭一定認為還需要再做一些…。

吳議員銘賜：

局長，鑑定委員會的委員又沒去車禍現場，怎麼可以隨便推翻呢？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每一個鑑定都需要一些相關的資料，其中最重要的是有煞車痕跡，這是警方在現場做的肇事鑑定圖說，這部分就變成很重要的判斷。

吳議員銘賜：

局長請坐。請放第4張圖片，高雄市政府複審會函「囿於雙方當事人談話紀錄內容與肇事現場照片等跡證，該會無法比對判斷，又無其他佐證，未便鑑定。你看！讓複議委員會打臉，所以鑑定委員會的人有問題，還好還有比他們還專業的，比他們還認真的人，不然一個被撞者還要負責任，多倒楣啊！局長，保險公司是依照鑑定結果來理賠，只要超過九成以上，都會採用鑑定結果，你不知道這件事嗎？

再請放第5張圖片「用煞車拖痕就可以改變原來的筆錄，判無罪。」還好在地方法院遇到一個認真的法官，看到這個無罪，局長，你有什麼看法？這無罪宣判，你有什麼看法？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尊重法院最後的裁判，剛剛議員所講的就是說為了保護我們鑑定的部分，我們的當事人覺得他還有其它的理由，希望再更慎重的審查，所以他有個複議委員會的機制。

吳議員銘賜：

對啊！複議委員會被打臉的。把他改變一下嘛！〔是。〕把他推翻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複議委員會，當然對這案情，剛剛議員也有講到，他說相關的事證沒有辦法

去做，像肇事鑑定委員會的判定，所以他說沒辦法鑑定。

吳議員銘賜：

來，局長我跟你講，因為鑑定委員會隨便鑑定，造成被害人被檢察官起訴，檢察官也是處理久了，我們的鑑定委員會隨便評定鑑定書，當成起訴已定，不只這樣，肇事者也因為鑑定委員會隨便評定鑑定書，反過來向被害者求償一百多萬元，被害者經過三年多的折磨，幸好碰到法官判他無罪，那是多煩人，你知道嗎？在這裡我拜託，局長你要求我們鑑定委員所有的成員一定要盯緊，不要他個人錯誤的鑑定害死人，導致一個人煩三年多，以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謝謝。現在有中山大學政治經濟系的學生在旁聽席旁聽，我們熱烈歡迎一下。謝謝吳議員銘賜質詢。休息 10 分鐘。

（敲槌）

我們開始質詢時間 45 分鐘，謝謝。

張議員勝富：

我們大會主席蔡副議長，我們市政府許副市長、各位局長、處長，還有電視中的觀眾朋友，勝富今天要來質詢。

我們鄭新助鄭議員要先跟我借 7 分鐘的時間，我先借他 7 分鐘，沒關係你先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借 7 分鐘的時間。

鄭議員新助：

謝謝，這 7 分鐘講了就結束了。我先來請教我們的許市長，行政院院長現在剛剛宣布從出生到 2 歲，今年 8 月開始實施都有補助款項，一個人 2,500 元，明年 8 月就到 4 歲，本席建議高雄市戶口變次要的，比台中市更少，所以是不是延到 8 月，明年 8 月的那條補助款項到 4 歲變成把它挪到今年開始實施，我講這樣你聽得懂嗎？因跟人家借時間，我要講快一點，這第一點。就是說今年 8 月出生到 2 歲，我們這些文武百官，你們有很多小孩子、孫子都 2 歲跟 3 歲而已，現在說如果要到 4 歲，要等到明年的 8 月，乾脆高雄市的戶口移到台中這樣可以通過嗎？這點我們來建議，行政院如果開一些政務會議，市長當然一定要到嘛！第一點，4 歲還不夠，本席一再建議 5 歲還需要照顧，4 歲怎麼不多加一歲，我相信我們這些所有高雄市市政府的職員很多小孩都 3、4 歲，4、5 歲的，怎麼會差那一歲，那個 8,800 億元再多錢都花掉了，對小朋友卻這樣，這第一點。這拜託許市長爭取一下，讓它今年的 8 月開始實施，那些 4 歲的可以挪來 8 月，最好爭取到 5 歲，給到 5 歲，另外行政院所有的統一來發布，從

今年 107 年度 8 月，六都以外，15 縣市不算的，我的節目是全國性的，就是有全民補助到的所有私立幼稚園這些，六都以外沒有補助，六都以內有補助，我不就被罵慘了，我的電台十幾台播放於全國的，是六都在繳稅金而已，你也跟行政院的人講一視同仁，總統又不是只有六都在選的，這建議一下。先請教許市長，時間漸漸要結束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許代理市長答復。

許代理市長立明：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這麼細心，坦白講你看的比我還細，這是這幾天剛公布的方案。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的人口輸台中，我覺得很丟臉，變次要的啦！你們不就增加下去，在座的很多小孩子都 4 歲、5 歲。

許代理市長立明：

不是啦！我想這點，我們要先跟行政院做一個肯定，第一個就是的確在育兒津貼上面，中央願意來做這樣的一個措施，我覺得這是好事，我們要先跟中央肯定。第二點，我相信也聽到各縣市政府的聲音。

鄭議員新助：

清楚啦！我們第二個清楚啦！

許代理市長立明：

不要讓縣市政府去比賽，當然剛剛在講的，特別是第二點的部分。

鄭議員新助：

這樣我就浪費 3 分鐘了。

許代理市長立明：

我想我們一定全力來爭取啦！我想我們社會局姚雨靜局長都會全力來爭取。

鄭議員新助：

拜託你，拜託啦！謝謝，請坐下。先感謝法制局長，前天我在質詢法務部，現在法務部有正式公文來給我，有副本給你，他說對阿扁總統有要釋出善意，這我不用再解釋，浪費時間，有一個問題要請教法制局長跟警察局長，我之前有跟勞工局質詢過黃安，黃安在中國一年賺好幾億，沒在繳稅，只有繳八百多元一般的健保費，這都其次，結果因為這個衛福部說，只要出國 6 個月再回來台灣一次，不管他賺多少錢，不繳稅這不是他的工作，這見鬼了。另外，黃安昨天公開，這電視有轉播，他說如果台灣的飛機會製造，台灣的飛機如果自己會製造、會修理，說他要睡總統啦！說本大人陪你總統睡，這我相信各位文武

百官有聽到，我對蔡英文總統政府執政 2 年來，施政民調本席還是不滿意，但是總統是我們選出來的，怎麼可以這樣受責備，我要請教在座文武百官，法務部長他太太人家跟他說他去關說，向人家告民事訴訟說妨害名譽，請問黃安公開在電視轉播出來，說台灣的飛機如果會製造、會修理，他要睡他，漢文台灣話稱做「雲英未嫁」，北京話應該稱「雲英未嫁」吧！女孩子做總統把他比喻成這樣。我不知道這樣如果我要提出告訴，請教警察局長和法制局長你們兩個人，警察局長我請教你，罵一個總統都還沒有嫁人的女生，說飛機如果會製造，我要去睡你，你覺得這樣可以嗎？講這樣適不適合？先請警察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警察局長答復。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謝謝副議長。

鄭議員新助：

講這樣可以嗎？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我的看法是這樣，這個言論是相當不妥，再過來他們是不是違反兩性…。

鄭議員新助：

電視有報出來，電視有報。

警察局何局長明洲：

我現在知道，我現在跟鄭議員報告，他是否有沒有違反兩性平等法，有相當大的疑義，再來這是不是涉及到公然侮辱，也是有相當大的疑義。

鄭議員新助：

謝謝，感謝。請教法制局長，很感謝你，本席這個會期剩最後這個跟人家借時間的，我要正式跟他提出告訴，總統是我們選出來的，公開來比喻說他要睡總統，我如果說黃安，黃安如果說要睡法務部部長的太太可以嗎？我也是會為他出力，我也是會隻身在議會質詢，我後面補帶子、補資料給你，你照樣送到法務部正式跟他提出妨害名譽、妨害善良風俗，NCC 我們的新聞局長都沒在管這個，新聞局長如果在 NCC 我講一句馬英九，跟他講馬英狗，就向我罰 10 萬，跟我罰錢呢！妨害善良風俗，我說這是在說什麼鬼話，這樣也罰 10 萬，我還要講什麼小人的話，我正式要跟他提告，拜託我們的新聞局來行文到 NCC，這你可以調影片嘛！昨天電視有報導，請問法制局長，黃安我要公開來跟他提出告訴，我跟議會在這裡借時間質詢啦！完了，就要結束了，請我們的法制局長，不要笑啦！我都幫忙你拉票，跟你借幾分鐘而已，哇哇叫，那個正式公文給你，拜託你也把它轉給法務局長好嗎？來請教法制局長，感謝你好幾件事情都做得

很圓滿。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法制局長。

鄭議員新助：

法制局長你跑去坐在那裡，我老人八十歲了老眼昏花了，對不起，怎麼坐在那裡？前天怎麼坐在那裡？前天委員會…。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議員這一件事情是希望法制局再來行文到法務部是嗎？還是要問我…。

鄭議員新助：

我有正式公文下來，你叫我補資料，我律師有好幾個，我還補給你，我正式要跟他提告，看他要送去哪裡，我來出席，我替我們的總統申冤，剛才警察局長說的你有聽到嘛！我們的一個總統受到妨害名譽的污名，我們的總統及秘書長，秘書長是高雄市市長調上去，也是「雲英未嫁」，可以說我和你睡嗎？法務部長每次回復都說這是言論自由，有一天人家說，我要和你太太睡，可以這樣講嗎？所以我正式在議會質詢並將檢舉書面給你，也有錄影帶，直接送法務部或其他單位，我來當原告人，我從議會提告，這樣好不好？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我們後續做法律程序。

鄭議員新助：

你送過很多次了，回文都講得很好聽，從來沒有人對我這麼客氣，陳總統是怎樣又怎樣？正本給你，副本給我鄭新助，再幫我送一次，好不好？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好，沒有問題。

鄭議員新助：

真的晚上唸經唸你的份，唸這一陣子你就變漂亮了。

法制局陳局長月端：

謝謝，謝謝。

鄭議員新助：

新聞局長，你去問 NCC，雖然現在你們不管這一科了，他可以在電視轉播說，我和你睡覺，豈有此理！藐視 2,300 萬人選出來的台灣總統，我反對蔡英文執政不是很好，說這樣他晚上又要召見我了，說民進黨團常常在罵蔡總統，不好啦！我的便當愈領愈多就是不好啦！所以這個你也要送文，提供資料給你，你們新聞局可以調得到，你們有監視電視，將那個調出來送給 NCC，對他提出告

發，我要告到他被通緝，不敢來台灣，這樣好不好？你大聲一點，我好人啦！向人家借 7 分鐘，時間到了，不能罵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新聞局張局長家興：

這個我會本於權責蒐集相關資料向 NCC 反映，看有沒有違反…。

鄭議員新助：

你說我在議會質詢，鄭新助說的，將它送給 NCC 好不好？

新聞局張局長家興：

我會註明。

鄭議員新助：

下次大會到年底我還沒死，到 11 月之前我還很健壯，我還是議員，給我公文答復，謝謝，感謝總召，幫你拉 20 票。

張議員勝富：

今天我要講的是「優遊高雄玩大社」，今天想要跟我們市府討論從創意城鄉來翻轉高雄，首先有關觀光的議題，我們在今年也非常夯，我們「嵙山之眼」，這幾年來我們觀光局也非常努力，創造我們「嵙山之眼」帶來 2 月 14 日首次營運就有 1 萬多人來這裡參觀，到 3 月底就有 25 萬人來這裡參觀，我們觀光局也全力推銷「嵙山之眼」成為高雄市一定要來的景點。

反觀鄰近的大社區，應該也有很多有潛力的觀光景點沒有被大家發現，盤點大社區觀光景點，你看我們的觀光網站，只有看到一個大社觀音山風景區而已，所以大社觀音山我們可以說是一個很好的觀光景點，尤其那裡是好山好水，很多人會去那裡爬山，尤其星期六、星期日也有屏東、台南包遊覽車來我們觀音山遊玩。觀音山是高雄十大名山之一，所以說觀音山的資源非常好，當時觀音山很多人，我當孩子的時候到現在，很多阿伯們都去觀音山，做什麼？採青草，採青草回去熬煮，因為觀音山沒有什麼污染，所以山上很多青草，很多人會去那裡採青草。

再來，它是我們全台灣第一座赤腳公園，赤腳就可以去爬山了，它的地質非常好，和其他地方不太一樣的原因是，我們當孩子的時候都赤腳去爬山，現在還是有很多人赤腳去爬觀音山，他們說吸土氣非常好，親近大自然嘛！所以說觀音山的土質和一般的山不太一樣，我們觀音山有很好的觀光所在，也有很好的景點，我們要怎樣去重視觀音山、怎樣把它發揮？這是最重要的。

我們觀音山獨缺觀音山風景管理站，我以前就講過了，因為觀音山它是一個不管是爬山而已，它還有結合農產品銷售，很多大社農民不管當令出什麼東

西，他們現在有出竹筍、絲瓜和皇帝豆，他們就在觀音山擺攤販賣，讓人家知道在地出產什麼東西，我們大社的竹筍市場是全高雄市最大的，全部的竹筍都來大社市場這裡賣，很多農民有些沒有去市場賣，他禮拜六、禮拜日會去觀音山賣，不過我們就是獨缺一個管理站，我覺得有一個管理站非常好，它可以把我們整體的觀光資源集合，要怎麼整合規劃來補充我們觀光資源，來研究、統計看要如何把它的亮點發揮，平常的維護也是要做，廁所的清潔、環境的維修，這些是基本要做的。我們要怎麼讓它突出他的亮點？讓人家知道觀音山的好在哪裡？

不只觀音山而已，來到我們大社社區，我們除了觀音山之外，我們大社文化資產也很豐富，不管是廟宇或百年的古厝、老街，我們大社以前人家都叫三奶奶壇，或者叫三角鷹，為什麼叫三角窗鷹？因為三民路和翠屏路三個面的人都會來這裡，所以以前三角鷹非常熱鬧，以前那裡有很大的市場，很多攤販都在那裡，所以這個都可以結合。你有沒有看到這些古厝？尤其我們大社巫曆的古厝在 1803 年就有了，在 200 年前就有了，比我們鳳山的舊城 1804 年，比它還老 1 年，鳳儀書院 1823 年，右昌楊家古厝 1882 年，都比它們資深。所以這些都可以整合大社的資源，要怎麼推動我們大社，這些古厝、這些文化要怎麼去推廣？

再來是大社的牛，你們有看到大社的乳牛和牛奶是高雄市產量最多的，我們高雄市差不多 80% 的乳牛和牛奶都是大社出產的，以前大社為什麼會養乳牛呢？日據時代因為岡山有日軍機場，它的飛行員要補充非常多的營養分，所以要喝牛奶，當時大社就是供應岡山機場的飛行員所喝的牛奶，所以以前大社會養那麼多的乳牛。大社牛奶非常有名，有名品牌也不少包括味全、林鳳營、光泉、中國製乳，很多牛奶都由大社供應給他們做牛奶的。大社牛奶品質非常好，牧場也非常多，未來也可以讓大家來參觀我們的牧場，我覺得這樣構想非常好。

尤其大社有三寶－棗子、芭樂、牛奶。我剛剛談到牛奶，大社棗子非常好吃是因為大社棗子都吃牛奶，你知道為什麼嗎？因為大社農會都跟別的農會結合，只要你的牛奶過期我們全部回收，運費我們自己付，我們農會委託專家研發，發酵做有機肥、益肥，把這些過期的牛奶拿來改良加工，所以大社的棗子種出來跟別人的不同，我們的棗子真的吃牛奶，因為大社農會有推廣，我們專收過期的牛奶回來做加工，所以大社棗子在台灣非常有名，平均甜度都在 10 幾度以上，去參加比賽 10 名以內，大概一半以上都是大社拿走，這也代表我們大社農民非常認真，對棗子研發也非常打拼，尤其農業局的輔導跟我們農會的配合，我覺得我們棗子實際已打開知名度。主要拜託觀光局能做個構思，來發展適合親子活動的觀光牧場及串連觀音山的健走成為高雄一日遊的行程。建

議觀光局應該可以更深入去落實推廣，請問觀光局長，就我剛剛所說的來做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回答。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其實觀音山在陳菊市長的時代，投入相當多資源來幫觀音山做整理，我也常常到觀音山去巡視，因為目前管理站有四個，一個管理站大約管兩個以上的景點，我們目前委託區公所在做管理也整理得很乾淨，〔我知道。〕我看那個地方真的很天然，現在整個包括古厝的資源，還有古廟的資源以及我們這裡有非常好的農特產牛奶、芭樂、棗子。這地方還包括觀音山八景，觀音山八景過去非常有名，我想這部分未來除了觀光資源的盤點以外，我們觀光局最主要還是要做整個景點的串聯，我們會去研究一下，遊客到大社做一日遊包括吃的、交通跟這些景點，怎樣把觀光的基本，一些他需要接待觀光客的能量，我們要把它整理做盤點，才有辦法再去發展下一步整個觀光，這部分我們會好好做研究、把這地方做個整理。

張議員勝富：

你說要讓區公所來管理。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目前是這樣，因為它有員額的問題。

張議員勝富：

因為觀音山說大不大、說小不小，區公所資源有限。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經費。

張議員勝富：

你當過民政局長也知道，以一個區公所的資源要來維護觀音山是真的有困難。所以我才會希望在那裡設立一個管理站，主要是可以整合又有個地方讓農民來賣他的農產品，既可以在那裡行銷大社，導覽遊客如何到觀音山、許家古厝甚至連結到觀音湖。有了這個管理站才會有這個配套，不然遊客來到這裡誰要去導覽？誰要去跟他解釋？也不知道怎麼走？我以前就提過，管理站的成立非常重要。我也拜託觀光局長一定要重視。觀音山尤其是星期六、星期日局長你也去過，很多都是從台南、屏東包遊覽車來、甚至高雄有團體包遊覽車來這裡爬山，所以觀音山星期六、星期日的遊客非常多，來這裡主要都是爬山而已，他們也不知道大社下面有什麼三角鷹、許家古厝、甚至大社現在生產什麼農產品？一般都不知道，所以有個管理站，我們就可以向他

們解說讓人了解。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我跟議員回應一下，第一、我們會先把我們的高雄旅遊網站網頁做得更充實一點，現在確實不夠，因為我們還在盤點資源，我們要讓大家在高雄旅遊網頁可以拿到更方便的旅遊資訊。第二、議員所提的應該屬於旅服的功能，因為管理站做的是管理維護，目前觀光局把經費交給區公所，區公所是用外包的方式在做管理，比如清潔…等等的，所以我們看到了觀音山公廁非常的乾淨，就算走到山頂端都是非常的乾淨，〔我知道。〕所以這個部分是屬於管理維護。

至於剛剛議員提到我們對於旅客服務的部分，是不是要再設一個地方提供給遊客？目前觀音山這地方，坦白說確實沒有土地，這部分我們再來思考要如何解決這個問題？

張議員勝富：

旁邊不是有塊預定地嗎？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那塊預定地是私人土地，有跟他們談過，因為他的價位太高談不攏，已經講過好多次了沒辦法，可能要請地方的力量跟他溝通看有沒有辦法？它真的非常貴。

張議員勝富：

因為它的旁邊過去就是個打靶場，靶場也非常寬廣，是不是可以跟國防部談談看？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對。後續還要再努力跟相關單位去談。

張議員勝富：

我的意思就是說，比如，私人用地價位太高，不過旁邊就有國防部的土地，我們跟國防部去談，是不是可以用以地換地、或是怎樣？因為它剛好在觀音山下面，以前國軍在打靶時有流彈打到觀音山上面，也曾經打到觀音山上土雞城的店裡面，不過他現在都已經做好了隔離〔隔離〕讓子彈打不過去。但我也希望你們盡快來配合，那塊土地也非常好，目前觀音山的停車場不夠嘛！那塊地可以來著手規劃，整合為停車場用地跟設立一個管理站。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議員提的那塊地，目前已編定為旅服用地沒錯啦！不過它是私人用地，我們整體來看，因為地主還不肯…。所以看旁邊是不是還有沒有什麼機會？我們再來溝通一下。

張議員勝富：

麻煩曾局長再多努力一下，我記得這好幾年以前就跟你提過了。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對，這說過好幾次了。

張議員勝富：

因為大社的居民大家都希望，成立一個管理站才像個風景區，遊客來到管理站需要拿什麼或有人導覽、介紹之類什麼的？但是你現在什麼都沒有啊！你說委託區公所，區公所能做什麼？就是你說的〔清潔。〕清潔而已嘛！其它什麼都沒有嘛！是不是？所以這要麻煩局長再積極點，局長可以嗎？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我們再來努力。好，謝謝。

張議員勝富：

幸福高雄放心生活，這主要就是說，我們要如何來增加老年化的幸福感？人口老化是無可避免的趨勢，高雄市 65 歲以上的老人超過 40 萬人，老年的人口超過百分之十四，正式邁入高齡化的社會，目前高雄市超過 230 個關懷據點，每個據點提供的服務都不一樣，主要提供的是關懷、訪視還有電話問安和諮詢，以及轉介和餐飲的服務，還有健康的促進等等多元的服務。有部分的關懷據點有共餐服務，共餐是非常好，因為大社也是有很多區有辦共餐，尤其在我們的保社里和觀音里，我常去那邊。那邊的長輩以前都待在家裡，現在有辦共餐，他們變得很愛來這裡，以前要邀他們很難邀，但是要叫他們來這邊上課順便共餐，先前不好邀，當邀請成功他們來參與的時候，變得很喜歡來。他們既可以來這邊上課，也可以配合醫院來這邊做身體檢查，有量血壓也有一些健康宣導，譬如防止跌倒要注意什麼等等。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活動，我們要怎麼去宣導，最主要是我們的關懷據點，辦共餐的沒有幾個區，共餐目前有 189 個據點，每星期才一次、每星期有 5 天的才 13 處，有 13 個地方辦共餐。我覺得共餐辦一次、兩次或三次有差，像我們保社里辦的次數比較多，但是也沒辦到 5 天。像過年小孩子放暑假、長輩們也放暑假，長輩們跟理事長說，不要放假放那麼久，放好幾個月了；上班族過年放幾天假就要上班了，我們卻要放好幾個月。所以當他們覺得很喜歡去的時候，這是個學堂，所以也是一個很好的學習的過程。

我們在關懷據點要推廣的是，我所認識的長輩，他們來上學堂的課時，變得很快樂，所以很喜歡來。以前不是這樣，他們都是一個人在家裡看電視，因為他的兒女都去上班，所以中午也是自己一個人吃飯。但是現在不同了，他們有伴了，因為現在有個據點讓長輩們聚集在這裡，他們可以在這裡聊天。再來，裡面也有才藝課程，譬如畫圖、手工藝、陶藝等，讓長輩們多個樂趣，所以他

們很喜歡去。我覺得我們的據點要把它推廣出去，高雄在台灣算是推廣得很成功，不過很多都是只有辦一天而已。未來在市政府這裡面有什麼配套和措施來幫助我們這些據點，慢慢讓課程能夠從一天變兩天，共餐也一天變兩天、兩天變三天，讓這些長輩每天都可以來這裡。因為工業社會現在很多是雙薪家庭，兒女週一到周五都要上班，所以平常就只有他一個人在家，所以他們可以來關懷據點跟大家相聚，這是一件很好的事，希望未來各區各里都有一個關懷據點，讓這些長輩都有就近可去的地方；否則，這裡有、這裡沒有，那麼我住在觀音里，觀音里沒有據點，我就要跑到中里里，所以希望每個里都可以來推廣。

再來，我們高雄市政府有沒有創新政策，作為翻轉高齡城鎮再生的契機，請我們許市長帶領我們年輕的市府優質團隊，為這十幾年來花媽秘書長所打拼的高雄繼續努力，並了解高雄的施政理念和價值。不過面對高齡化的社會問題，尤其年輕人人口外移也非常嚴重，我們市府有什麼創意和策略，讓我們城鎮再生來翻轉高雄，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許代理市長立明：

我先說明一下，包含高齡化城鎮的翻轉，有一點很重要，也是剛才總召提到的老人共餐這件事情，是為了讓我們的長輩走出家裡跟社會接觸，甚至身體比較不健康的，還可以利用那個時間去量個血壓，也可以增加他很多的社交生活。我們高雄現在共有 253 個社區據點，辦理老人共餐的有 202 個。當然這個密度跟據點的數量，我希望未來都能夠增加。另外一個部分，包含社會局和民政局的部分要進一步做整合，當然這需要規劃民間來推動。我覺得這是非常好的一件事情，而且可做為一個老人化社群翻轉的起步，因為有走出來才會有機會。我們的目標是希望所有的長輩，當然有病痛要去看醫生或住院，除了這些之外，希望這些樂齡的長輩能夠進一步出來，不管是我們提供的志工機會或提供老人照顧老人、老人照顧小朋友，這樣的一個機會有一部分是志工、有一部分是有償的，希望從這個轉變，讓樂齡的長輩不要整天待在家裡，我覺得目的是在這裡，所以老人共餐這件事情其實是這一切的起點。當然這並不能光靠市政府，包含所有的民意代表、里長甚至很多有責任感的民間企業界，共同來結合大家的資源，我認為高雄市要全力推動這件事情。這件事情站穩了，我們長輩走出來，才有後面講的不管是志工的事業或照顧產業的行程等部分。在剩下的這幾個月，我希望這件事情是我們高雄市政府要大力去推動的一個方向。

張議員勝富：

再來，我希望大社第二殯儀館可以做一個環保庫錢爐，因為大社殯儀館是在

後面燒庫錢，它是用簡易的，先圍起來後再蓋上鐵網，做了三、四座。不過，你們也知道 PM2.5 的問題，因為他在室外，所以不可能燒完後，接著馬上燒下一個，而必須等它降溫。溫度降下後他們再清理，清理完後再換下一個，所以要在那邊燒庫錢的，一天沒有多少人，如果有環保庫錢爐，一天可以燒很多，而且也很環保，因為以前是露天的，希望民政局局長，是不是可以在大社增設一座環保庫錢爐？另外還有一個問題，大社第二納骨塔櫃位有 2 萬多個，現在已使用的有 1 萬 3,000 多個，還有 1 萬多個櫃位未使用，但是這 1 萬多個未使用的櫃位，你知道在哪裡嗎？在地下室最高和最低的地方，大社納骨塔已經沒有中間的櫃位了，因為大社納骨塔的櫃位都設在地下室，所以剩下的 1 萬多個櫃位，不是在最高的地方、就是在最低的地方，希望民政局局長…，因為大社納骨塔可以增設到 6 萬多個櫃位，所以可以再新增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張局長乃干：

謝謝張議員對環保金爐的關心。向議員報告，今年已經完成第一殯儀館的環保金爐，做得非常好，那天我也去看了，一天大概可以燒 21 億的庫錢，相當多。現在大社第二殯儀館的部份，是我們第二階段要做的，所以我們有去評估過，第二階段的部分，差不多還要再花七百多萬，如果今年有經費，我們今年就會去做，不然明年也一定會完成環保金爐的規劃。第二個，議員提到櫃位的部分，當然我們都知道現在塔位不太夠，如果以整個仁武、大社及烏松的部分，我們其實有做盤點，在仁武的部分，其實還有 2,500 個櫃位，明年還會再增設 1,500 個櫃位。

張議員勝富：

我希望可以加速，好嗎？

民政局張局長乃干：

是，我們會加速去做。

張議員勝富：

現在六都裡面只剩下臺南市、高雄市未發放警察勤務繁重加給，主要是警察同仁非常辛苦，你看新北、台北、桃園、台中，第一級距台北市加成一倍、新台北市也加成一倍、桃園加七成、台中也加七成，主要因為警察同仁平常非常辛苦，台北、台中、高雄、桃園、台南的警察服務都是一樣的，平常排班也是一模一樣，尤其警察同仁的工作非常危險，晚上要擴大臨檢的時候，有時候還會被酒駕的撞到，所以我希望比照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台中，讓六都警察都一樣，因為台北市和高雄市屬於最早的直轄市，合併之後有的直轄市都有加

給了，我們卻沒有，希望許市長幫警察同仁爭取警勤加給，我們沒有希望跟人家一樣多，也不希望輸人家，但要有一定的比例，給予警察同仁平常辛苦的肯定。

還有，消防隊員平常也非常辛苦，因為我本身也擔任義消大隊長，我知道他們平常不是救護就是打火，甚至有時候登山客迷路了，消防隊員也要到山上救人，很多事情都需要消防隊員的付出。我希望在危險勤務的加給及繁重勤務的加成方面，能夠比照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和台中，因為台北市和新北市是十成，桃園和台中是七成。所以平常消防人員很辛苦，我們也要給與肯定，因為他們出去打火，一打就是 12 個小時，甚至 24 小時，他們的付出，我們要給予肯定，希望許市長對打火兄弟和警察同仁給予肯定，我也希望這些加給在今年能夠落實，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復。

許代理市長立明：

謝謝主席、總召張議員。警察和消防人員的勤務繁重加給，不只是這個會期，因為陸陸續續有發生遺憾的事情，所以這部分議會超過九成以上不分黨派、不分藍綠的所有議員，都一直向市府建議。今天是總質詢的最後一天，我想做一個總結，我在這裡正式向議會承諾，明年度的預算裡面，我一定會把警察和消防人員的繁重加給編進去，至於今年度的部分，我會看下半年整個市府的財政是不是有空間處理，如果可以，我的意思是明年一定會編進去，今年要看下半年的整個財務狀況，如果允許，我甚至不排除從今年開始發放。這部分我還是必須要說明，我還是希望中央政府內政部和警政署應該要有一個全國統一的規定，不要給各縣市這麼大的壓力。我今天要做這個宣布，一定要先知會台南市政府，因為六都裡面只剩下我們二都沒發放，如果高雄和台南明年都開始編了，其他非六都的要怎麼辦？老實說，我對這一點其實有一點不滿，基於對所有警察，特別是基層兄弟和所有打火兄弟的照顧，我願意將這個編進預算裡面，但我還是呼籲，以後內政部警政署包含消防署，應該要對繁重加給的部分做全國標準化的規定。

我為何這樣說？其實我非常感謝社會局姚局長，也感謝行政院，今天根據報載，行政院對於剛剛宣布的育兒津貼部分，中央會全額負擔，如果這個由地方負擔的話，明年又要增加 2 億預算，當然，我非常感謝社會局姚局長的爭取，這二億省下來，可以做為其他空間的處理。我也要趁這個機會感謝社會局和行政院，當然，最主要還是要感謝議會所有的議員，特別對基層警察同仁和打火弟兄的關心和照顧。老實說，我昨天去岡山接往生的骨灰回來，說實在的，非

常難過，更重要的是在這些繁重加給，我們做這樣的發放，讓大家的福利比較好一點之外，我真的希望在其他方面，不論是警消的設備、以及平常的訓練，其實要能夠更充足，真的希望這些憾事從此之後不要再發生。以上向議會報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張勝富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質詢是由王議員聖仁提出書面質詢，請市府回復。大家辛苦了，散會。（敲槌）